

证券代码：833528

证券简称：宁波中药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章卸峰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公司王静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提名章卸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章卸峰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2 年 6 月 17 日出生，本科学历。2005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就职于浙江天一堂药业有限公司，历任研发人员、化验室部门负责人、固体车间主任、质量管理处处长、研发技术部部长。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1 月就职于浙江天一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。2023 年 2 月至今，就职于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质量总监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新任监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在新任监事就任前，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监事的任命，是完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规范运作及公司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4月10日